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广誉远

股票代码：600771

信息披露义务人：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和通讯地址：山西省晋中市太谷区北郭村乾通路 1 号山西农产品国际交易中心

股权变动性质：表决权委托

签署日期：2021 年 9 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制。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内部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5、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发要约收购。

6、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7、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并能够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有关文件。

8、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决策程序.....	21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22
第五节 资金来源.....	26
第六节 后续计划.....	27
第七节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30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34
第九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35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36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4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4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42
附表.....	44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神农科技集团、本公司	指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晋创投资	指	晋创投资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广誉远	指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省国资运营公司	指	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系神农科技集团控股股东
山西省国资委	指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神农科技集团接受晋创投资委托行使上市公司 71,508,968 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4.53%）对应的表决权
本报告书	指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最近三年	指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表决权委托协议》	指	《晋创投资有限公司与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表决权委托协议》
《控制权转移安排》	指	2021 年 6 月 7 日，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与晋创投资所签署的《关于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转移的安排》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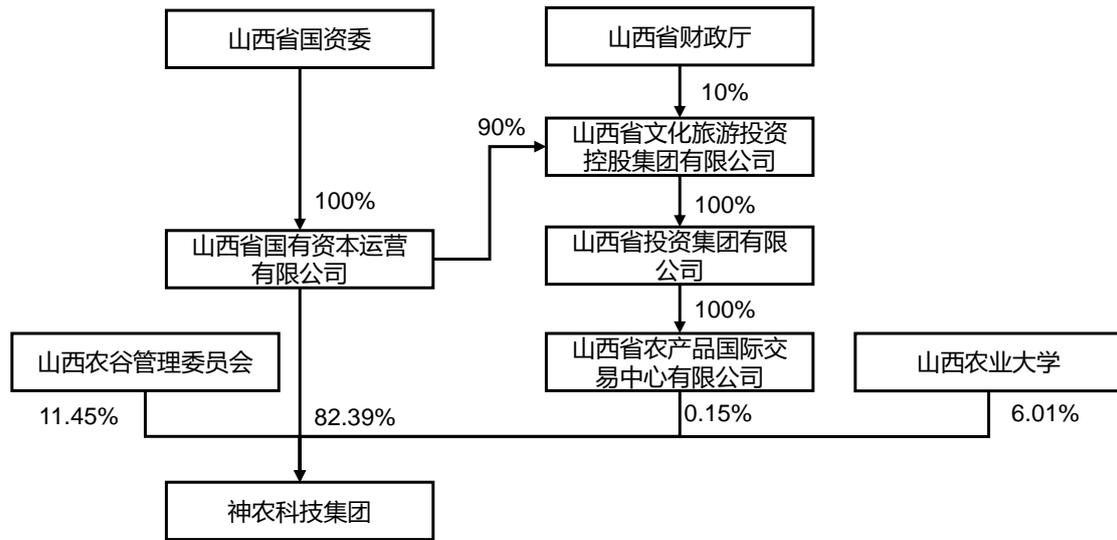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西省晋中市太谷区北郭村乾通路 1 号山西农产品国际交易中心
法定代表人	鞠振
注册资本	1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20-10-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700MA0LB2T30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现代科技农业的建设、运营；山西农谷（晋中国家农高区）的建设、运营和管理；土地整治服务；开展高级农业技术人才寻访；以自有资金对现代科技农业、农业高新技术企业进行投资；农业科技、生物科技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设施农业的产业化经营；智能农业管理；贸易进出口；饲料、肥料的生产及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农业机械制造和销售；食品生产；农副食品；农副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山西省晋中市太谷区北郭村乾通路 1 号山西农产品国际交易中心
通讯方式	0354-6333312
经营期限	2020-10-21 至无固定期限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产权与控制关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神农科技集团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神农科技集团的控股股东为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山西省国资委。省国资运营公司系山西省国资委 100%控股企业，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西示范区南中环街 426 号国际金融中心 6 栋 18 至 21 层
通讯地址	山西示范区南中环街 426 号国际金融中心 6 栋 18 至 21 层
法定代表人	洪强
注册资本	5,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7-7-2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000MA0HL5WN2L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国有资本运营管理；省政府授权开展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企业及主营业务的情况

(1) 神农科技集团的核心企业及主营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神农科技集团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1	中国山西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15,000	100.00	对外承包工程所需机械，农业投资以及技术咨询，机械销售等
2	神农乡村产业发展（山西）有限公司	9,000	100.00	农业管理以及污染整治服务，互联网应用服务，观光服务等
3	神农智华生物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60,000	100.00	生物技术与开发，农产品生产与销售
4	山西省生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4,600	100.00	自然科学、农业科学以及医学的研究和试验发展
5	山西粮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67	100.00	粮食收购和运输、转存等服务

(2) 省国资运营公司控制的核心企业及主营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省国资运营公司直接持股的核心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1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煤炭生产、电力、装备制造
2	山西大地环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	土地整治、固废处置、矿山修复
3	山西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	81,900.00	1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4	华舰体育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00	体育业
5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82.39	现代农业
6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62,322.99	90.00	炼煤焦生产、加工及销售
7	潞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90.00	现代煤化工
8	华新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	90.00	燃气产业
9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42,029.56	90.00	通用/专用设备制造

10	山西国际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20,000.00	90.00	火力发电
11	华远国际陆港集团有限公司	2,256,000.00	90.00	物流
12	万家寨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90.00	供水
13	山西省文化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90.00	文化旅游业
14	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90.00	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
15	山西航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90.00	机场建设和运营
16	山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90.00	建筑业
17	山西杏花村汾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	90.00	白酒制造
18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58,037.23	59.78	新材料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业务及主要财务数据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业务情况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注册资本 10 亿元，业务范围包含现代科技农业的建设、运营；土地整治业务；农业科技、生物科技相关的业务；智能农业的管理以及农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业务。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财务数据

本公司设立时间未满一年，本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9,885.18
负债总额	15.28
所有者权益总额	9,869.89
资产负债率	0.15%
项目	2020 年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130.11
净利润	-130.11

最近三年，省国资运营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17,378,893.95	305,939,511.50	286,229,943.61
负债总额	238,193,949.12	225,562,019.94	216,463,323.74
所有者权益总额	79,184,944.83	80,377,491.56	69,766,619.87
资产负债率	75.05%	73.73%	75.63%
项目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营业收入	125,065,507.73	127,260,792.85	122,585,147.66
营业成本	124,095,306.33	125,309,902.90	120,412,404.67
净利润	1,016,038.16	1,690,495.14	1,796,312.82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最近五年内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最近5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最近5年内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与仲裁。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神农科技集团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长期居住地	国籍	有无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鞠振	董事长	太原市	中国	无

李建国	副董事长，总经理	太原市	中国	无
刘伟	董事	太原市	中国	无
崔小康	监事	太原市	中国	无
冀俊强	副总经理	太原市	中国	无
吴厚斌	副总经理	太原市	中国	无
王雷	副总经理	太原市	中国	无
李晓军	总会计师	太原市	中国	无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神农科技集团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不存在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省国资运营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 5%以上股份的境内和境外上市公司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
1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01699	299,140.92	63.05	原煤开采（只限分支机构）；煤炭洗选；煤焦冶炼；洁净煤技术的开发与利用；煤层气开发；煤矸石砖的制造；煤炭的综合利用；气体矿产勘查、固体矿产勘查、地质钻探。住宿、餐饮、会务、旅游服务（只限分支机构）。销售机械设备；机械设备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0617	137,799.41	46.19	新能源企业的经营管理及相关咨询；天然气开发利用与咨询服务；燃气经营：天然气（富含甲烷的）（管道天然气、压缩天然气、液化天然气）、乙醇（乙醇、天然气不含储存、运输）（限于工业生产原料等非燃料用途）的销售（危化品许可证有效期：2020-03-11至 2023-03-10）管道输送服务；储气设施租赁服务；集中供热项目的开发、建设、经营、

					管理、供热系统技术咨询及维修；天然气灶具、仪器仪表设备的生产、加工、销售；信息技术开发与咨询服务；进出口；上述经营项目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546	198,245.616	60.43	煤炭销售；新能源开发；煤炭、焦炭产业投资；煤焦及其副产品的仓储出口；物流信息咨询服务；金属及非金属矿产品（稀贵金属除外）、钢材、生铁、合金、冶金炉料、建筑材料（不含木材）、五金、液压设备、电气设备、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塑料橡胶制品的批发及零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6、不得从事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7、仅限企业自有资产）；远洋货物运输（国际远洋船舶运输）；国内水路运输（长江中下游及珠江三角洲普通货船运输）；船舶维修及检验（船舶维修）；润滑油（危化品除外）；物料备件批发及供应（润滑油、备件的代理）；船舶买卖、租赁、运营；其他船舶管理服务；国际、国内船舶管理业务；信息咨询（船舶维修、船舶运输业务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600740	256,212.12	56.95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洗精煤生产；承揽化工设备和零部件加工制作；设备检修；防腐保温；铁路自备线运输；经济信息服务；技术咨询；投资咨询；宾馆餐饮；会议培训；（仅供分支机构使用）；开展租赁业务。；焦炭及相关化工产品（以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为准，有效期至2021年3月22日）、硫酸铵（农用）、合成氨、尿素、压缩氮、压缩氧、编织袋、工业用甲醇的生产与销售；道路货物运输；汽车运输。余热发电（自产自用）。（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0780	114,650.25	59.06	火力发电、设备租赁。批发零售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火工及化学危险品)、普通机械、装潢材料、通讯设备(除地面卫星接收设备)、汽车(除小轿车)及配件、工矿配件、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日用杂品。煤炭新技术新产品开发。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国家实行专项审批的以批件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600809	87,152.83	57.28	汾酒、竹叶青酒及其系列酒的生产、销售;副产品酒糟、生产用原辅材料和包装材料的销售;酒类高新技术及产品研究、开发、生产、应用;投资办企业及相关咨询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晋能控股山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601001	167,370.00	57.46	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加工、销售(仅限有许可证的下属机构从事此三项)。机械制造、修理。高岭岩加工、销售,工业设备维修,仪器仪表修理,建筑工程施工,铁路工程施工,铁路运输及本公司铁路线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600169	333,314.15	49.89	制造销售火车轴、冶金、轧钢、锻压、起重、非标设备、工矿配件、油膜轴承、精密锻件、结构件、齿轮及汽车变速箱、特种设备:压力容器;机电技术服务;机械设备安装、调试、修理、改造;进出口: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挖掘设备、钢轮产品的销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钢锭、铸件、锻件、热处理件、制模、包装、精铸设备、精铸材料的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工业炉窑的技术服务;铸、锻件、热处理件和冶炼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的技术开发服务;电子计算机应用及软件开发;承包自产设备的境外安装工程和境内外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销售;矿山采掘及输送设备、焦化设备、制管设备、风力发电设备及其零部件;隧道机械、港口机械;齿轮箱;电气自动化成套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及销售;道路货物

					运输：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大型物件运输；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600348	240,500.00	58.62	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洗选加工、销售（仅限分支机构）；设备租赁；批发零售汽车（除小轿车）、施工机械配件及材料；汽车修理；汽车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电力生产、销售、供应、承装（修试）电力设备（仅限分公司）；热力生产、销售、供应；煤层气开发、管道燃气（仅限分公司）；煤层气发电及销售；粉煤灰、石膏生产及销售；电器试验检验、煤质化验、油样化验、机电检修；城市公共交通运输；省内客运包车，道路旅客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00691	237,598.19	50.26	国内贸易：批发、零售化肥、化工产品（除易燃、易爆、有毒、腐蚀性产品）、农副产品（除国家专控品）、化工原辅材料（除易燃、易爆、有毒、腐蚀性原料）、矿产品、建材（木材除外）、钢材、有色金属（除专控品）、通用机械、电器、仪器、仪表、润滑油、润滑脂类；以自有资金对煤化工及相关产业的投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危险废物经营；进出口：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2-甲基-1-丙醇、苯、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环己酮、甲醇、四氢呋喃、乙醇、乙酸甲酯、异丁醛、正丁醇、正丁醛、氨、丙烷、丙烯、乙烯、苯胺、次氯酸钙、过氧化氢溶液、硝酸钠、亚硝酸钠、环己胺、甲醛溶液、氯乙酸、氢氧化钠、三氯化磷、硝酸、乙酸、硫磺、萘、碳化钙的批发（无储存）（仅限分支机构）（有效期至2020-08-18至2023-01-14）；自有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737	54,876.00	26.50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化学肥料系列产品、水产养殖、平板显示器、植物油系列产品及卫生杀虫剂、日化产品、工业用纯净水的开发、生产、销售。自有房屋租赁、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除外）；钢材、建筑材料、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电子产品、汽车（除小轿车）、塑料制品、橡胶制品、汽

					车配件、洗涤剂的销售（以上国家限制生产经营的除外）搬运装卸、货物配载、物流信息服务。化工产品：饲料添加剂（硫酸钠、硫酸镁）；以下仅限分支机构生产经营：化学试剂（无水硫酸钠），工业氯化钡、硫化钠、硫化钠、日化产品（液体消毒剂）、餐具洗涤剂、化妆品的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000755	46,926.46	34.33	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养护、咨询服务及批准的收费；公路养护工程；救援、清障；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室内外装饰装修；建筑材料的销售；公路信息网络服务；汽车清洗；以自有资金对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以自有资金对港口、公路、水路运输项目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000767	307,694.22	29.43	电力供应：电力商品、热力商品生产和销售；燃料、材料、电力高新技术、电力物资的开发销售。发电设备检修；电力工程安装、设计、施工（除土建）；工矿机电产品加工、修理；室内外装潢；采暖设备维修；设备清扫；电子信息咨询及技术服务。电力系统设备及相关工程的设计、调试、实验及相关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境监测（以上仅限分支机构使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	山西蓝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00968	96,750.27	54.48	煤层气地面开采；矿产资源勘查；煤矿瓦斯治理服务；煤层气工程设计、咨询、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983	409,656.00	55.30	煤炭销售、洗选加工；电力业务：发供电；电力供应：电力采购与销售；电力设施承运承修；电力设备及配件的销售；设备清洗；保洁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化验；机电修理；普通机械加工；节能改造；新能源管理；矿山开发设计施工；矿用及电力器材生产经营；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仅限分支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	深圳华控赛	000068	100,667.15	26.48	一般经营项目是：受托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格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市场营销策划；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17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00281	51,440.202	43.48	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服装制造；金属制品修理；通用设备修理；贵金属冶炼；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8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600539	23,000.00	21.55	生产、销售：水泥，水泥制品，水泥熟料，商品混凝土，新型墙体材料；水泥生产设备制造、安装及技术咨询；水泥袋加工；矿产资源开采：石灰石矿开采（仅限朔州分公司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351	77,000.00	13.29	药品生产、药品销售：贴剂、中药提取、小容量注射剂、软膏剂、巴布膏剂、原料药、冻干粉针剂、片剂（含外用）、硬胶囊剂、软胶囊剂、颗粒剂、乳膏剂、贴膏剂、糊剂、散剂、煎膏剂（膏滋）、凝胶贴膏、精神药品、胶贴、醒脑贴、退热贴、药用辅料、中药材种植、中药饮片加工、植物提取加工、中成药、生物药品制品、消毒产品（危化品除外）、杀菌剂、抗菌剂、抗病毒剂、生物化学农药及微生物农药；医疗器械生产、医疗器械销售：医疗器械、康复辅具、诊断试剂、试纸、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口罩（一类医疗器械除外）、个人防护用品、医用防

					护用品、敷料、无纺布胶带、珠光膜胶带、胶贴；化妆品、洗涤剂、口腔清洁用品、香料、香精、有机化肥、肥料、药用包装材料、降解塑料、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兽药生产、兽药经营；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食品经营：保健品、药茶、保健食品、营养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食品、食品添加剂、饮料、酒；药品经营、中西药的研究与开发、生物产品研究开发及生产（国家禁止专项规定除外）；以自有资金对医院、疗养院进行投资；医药信息咨询及技术转让服务；互联网科技创新平台；资源与知识产权交易服务、道路货物运输；城市配送服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普通机械设备及零配件、化工产品（危化品除外）的生产及销售；进出口：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578	674,673.45	6.36	生产电力、热力产品；电力供应；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专业承包；施工总承包；劳务分包；销售热力产品；电力设备运行；发电设备检测、修理；销售脱硫石膏；固体废物治理；合同能源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1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2500	358,977.15	6.93	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3112	42,500.00	10.40	以自有资金投资、生产、研发、经销：空调、冰箱压缩机零部件和汽车配重机以及风能发电、水动力发电、太阳能设备新能源、新材料、新技术产品零部件、大型车床件、船用设备、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经销：钢铁、生铁、精矿粉、焦炭（不含储

					煤场、不设点经营)、钢材、铸铁；自有房屋租赁；自营进出口业务；有色金属材料及制品的加工、开发、销售（不含受托投资，不得从事或者变相从事吸收资金、非法集资、贷款、投融资中介等金融业务）；信息智能化系统和网络系统研发；工业控制软件的研发及销售；设计、生产、销售、安装、调试；自动化设备机械设备；机械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88065	41,668.20	9.13	生物新材料单体和高分子聚合物、生物医药、食品和饲料添加剂等方面的技术研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生物新材料单体和高分子聚合物、生物技术产品（不含药品、食品、食品添加剂）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	大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08130	20,000.00 (万港元)	28.24	出版、采购及发行图书、广告及媒体相关服务以及提供融资租赁及其他金融服务
25	同方康泰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01312	20,000.00 (万港元)	56.77(截至 2020.12.31)	医疗、医药与健康业务，健身业务，水泥业务
26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01152	10,000.00 (万港元)	5.99(截至 2020.12.31)	跨境贸易，融资租赁和咨询
27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2558	583,865.00	20.66(截至 2020.12.31)	吸收大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服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自营外汇买卖或者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即期结售汇业务；经国务院银行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 5%以上股权的情况。

除本节“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简要情况”中披露内容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省国资运营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金融机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
1	山西交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交城市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26.67
2	山西昔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晋中市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
3	山西原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忻州市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00
4	阳泉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阳泉市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和中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委托存款；委托贷款；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发行金融债券；买卖政	9.79

			府债券、金融债券；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及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晋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晋城市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99
6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	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08
7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业务和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融资融券；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承销；证券保荐（以上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77
8	山西祥安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	在山西省行政辖区内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查和理赔；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9	中煤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4.55
10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	湖南省长沙市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	18.34

	股份有限公司		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按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核定的期限和范围从事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山西祁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晋中市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银行卡（借记卡）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00
12	山西汾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汾阳市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
13	太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67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决策程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发挥特有的资源禀赋和专业优势，改善上市公司的管理、运营，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共同将上市公司打造成为行业标杆企业。

二、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继续增持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神农科技集团将通过表决权委托的方式控制上市公司 14.53%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无继续增持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若未来 12 个月内有相关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决策程序

1、本次权益变动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本次权益变动事项经神农科技集团董事会批准。

本次权益变动事项经晋创投资董事会批准。

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取得省国资运营公司同意批复。

2、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相关程序

无。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前，神农科技集团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股份。

2021年9月3日，晋创投资与神农科技集团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晋创投资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 71,508,968 股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独家且不可撤销地委托给信息披露义务人行使，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4.53%。

二、《表决权委托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1年9月3日，晋创投资与神农科技集团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委托方：晋创投资

乙方/受托方：神农科技集团

1、表决权委托

1.1 甲方同意按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将其截至本协议签署日持有的委托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排他、唯一、不可撤销地委托给乙方（指神农科技集团，下同）行使，乙方同意接受前述委托，并按照本协议的约定行使委托股份对应的表决权。

1.2 双方同意并确认，委托期限内，上市公司派发股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拆分股份、配股、转让、处置、被司法执行等导致委托股份数量相应调整的，本协议项下委托股份数量相应调整，本协议自动适用于前述发生数量调整后委托股份，该等股份将自动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委托给乙方行使，双方不再另行签署协议。

2、表决权委托范围

2.1 双方同意，委托期限（定义见下文）内，甲方全权委托乙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公司章程》（包括截至本协议签署日上市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及其修订案，以及本协议签署日后生效的上市公司章程修订案等，下同）等相关规定，行使委托股份对应的如下股东权利（以下简称“委托权利”）：

2.1.1 向上市公司提交包括提名、推荐、选举或变更、罢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股东提议、股东议案及其他议案。本协议生效后，乙方享有甲方在《控制权转移安排》下的相关提名权，即乙方有权提名上市公司 5 名非独立董事及 2 名独立董事，上市公司董事长由其提名并获选任的董事担任，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乙方有权提名上市公司 2 名非职工监事；

2.1.2 根据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召集、召开和出席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会议（包括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下同）；

2.1.3 对其他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交所上市规则》或上市公司《公司章程》规定需要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提议权/提案权、表决权，但涉及委托股份对应的分红权等财产性权利，以及转让、质押等处分权利除外。

2.2 双方同意并确认，本协议的签署并不影响甲方对委托股份所享有的所有权，以及因其享有的委托股份所有权而依法享有的委托股份对应的分红权等财产性权利、转让、质押等处分权利以及知情权利等其他权利。

3、表决权委托期限

3.1 双方同意并确认，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本次表决权委托的委托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含当日）至委托股份过户登记至甲方以外的其他主体名下之日（不含当日）或者双方根据本协议有关终止条款终止本协议之日（不含当日）止（以下简称“委托期限”）。

3.2 双方同意并确认，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如本协议生效后甲方转让部分委托股份的，自该等部分委托股份登记至甲方以外的其他主体名下之日（不含当日）起，就该等股份委托期限自行终止，本协议不再适用于该等部分股份。

4、委托权利的行使

4.1 双方同意并确认，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本次表决权委托为全权委托，对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乙方可自行投票，且无需甲方另行就具体表决事项出具委托书。

4.2 双方同意并确认，委托期限内，甲方应就乙方行使委托表决权提供充分的协助，如因法院、政府部门、证券监管机关、上市公司等相关单位需要，以实现乙方按照本协议行使表决权目的的，甲方应根据乙方的要求配合出具相关文件。

4.3 如果在委托期限内的任何时候，本协议项下委托权利的授予或行使因任何原因无法实现，双方应立即寻求与无法实现的约定最相近的替代方案，并在必要时签署补充协议修改或调整本协议条款，以确保可继续实现本协议之目的。

4.4 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委托事项转委托其他方行使。

4.5 双方确认并同意，本协议生效之日（含当日）起，《控制权转移安排》中原由甲方享有的权利及承担的义务均转移至乙方承继，乙方同意接受并承继该等权利及义务，承继期限与委托期限相同。

5、免责与补偿

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勤勉尽责地履行委托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如因乙方在行使委托股份对应的表决权过程中出现违反法律法规、法院判决或裁决、政府部门或证券监管机构的出具的决定或相关文件等、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上市公司规章制度，或者因乙方自身原因损害上市公司或其它股东合法权益等情形，则相应产生的相关后果由乙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甲方对此不承担赔偿等法律责任；如发生前述情形对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6、协议的生效、变更、补充与解除、终止

6.1 本协议自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日（含当日）起生效：

- （1）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 （2） 本次表决权委托经双方履行内部决策程序通过；
- （3） 本次表决权委托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其授权机构批准。

6.2 双方同意，任何对本协议的变更、补充及解除，均应经过双方一致书面同意。

6.3 双方同意，如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自该情形出现之日，本协议终止：

- （1） 委托期限届满；
- （2） 双方一致书面同意终止本协议。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第五节 资金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表决权委托，不涉及交易对价。

第六节 后续计划

一、未来 12 个月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计划。

如后续提出相关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未来 12 个月对上市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如后续提出相关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调整计划

本着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原则，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表决权委托协议》的约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结合后续实际经营需求提议召开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合理调整。

如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根据上市公司实际需要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出调整计划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对上市公司《公司章程》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没有对可能阻碍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如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根据上市公司实际需要计划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的聘用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没有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做出重大变动的计划。

如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根据上市公司实际需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没有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调整的计划。

如果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根据上市公司实际需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机构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没有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机构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计划。

如果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根据上市公司实际需要形成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七节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后，本公司将继续维护广誉远的独立性，保证广誉远资产独立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为了保护上市公司的合法利益，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运作，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了《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本次受托后，本公司将继续维护广誉远的独立性，保证广誉远资产独立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1) 保证广誉远的资产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资产产权上明确界定并划清，本公司拟投入或转让给广誉远的相关资产的将依法办理完毕权属变更手续，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保证不会发生干预广誉远资产管理以及占用广誉远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2) 保证广誉远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领薪；保证广誉远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兼职、领薪。保证广誉远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

(3) 保证广誉远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广誉远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保证广誉远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承诺人不违法干预广誉远的资金使用调度；保证不干涉广誉远依法独立纳税。

(4) 保证广誉远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章程的规定，独立建立其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保证该等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保证广誉远的经营管理机构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的经营机构不存在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5) 保证广誉远的业务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保证广誉远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

经营的能力；保证承诺人除通过行使表决权之外，不干涉广誉远的业务活动。”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未从事与广誉远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

本次权益变动后，为了避免将来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现有的业务、产品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正在或将要开展的业务、产品不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委托管理、通过第三方经营、担任顾问等）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不存在其他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本公司承诺，在今后的业务中，本公司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行同业竞争，即：

1、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委托管理、通过第三方经营、担任顾问等）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业务相同或相近似的经营活动，以避免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业务争。

2、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不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停止生产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但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可以按照合理的价格及条件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关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的竞争业务集中到上市公司经营，以避免同业竞争。

3、若有第三方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业务机会或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有任何机会需提供给第三方，且该业务直接或间接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业务有竞争或者上市公司有能力、有意向承揽该业务的，本公

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应当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该业务机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以合理的条款和条件由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承接。

三、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或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项业务。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无条件按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或估值确定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与广誉远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不存在关联交易。

本次权益变动后，为了减少和规范将来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次受托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广誉远之间发生除为满足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非日常关联交易。

2、对于日常关联交易和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非日常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广誉远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批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广誉远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不利用控制权影响谋求广誉远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4、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广誉远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广誉远及其子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5、本次受托后，本公司将督促广誉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遵守关联交易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同时本公司将自觉履行关联交易表

决时的回避义务，保证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规范。”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发生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的交易。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重大交易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未发生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 5 万元以上的交易。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类似安排。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除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所披露的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第九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自查，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日起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系统买卖广誉远股票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相关、人员的直系亲属在事实发生之日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日起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副总经理冀俊强存在通过二级市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交易情况如下：

相关人员	交易日期	买卖方向	成交价格（元/股）	交易数量（股）	累计持有数量（股）
冀俊强	2021-3-3	买入	17.58	1400	1400
	2021-4-21	卖出	18.31	1400	0

冀俊强就上述买卖广誉远股票情况确认：其于核查期间买卖广誉远股票的行为是基于对广誉远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与本次权益变动无任何关联，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广誉远股票的情形。其本人及直系亲属不存在泄露有关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广誉远股票、从事市场操作等禁止交易的行为。

冀俊强的股票交易行为确属偶然、独立和正常的股票交易行为，与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关联关系，并不构成内幕交易行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敦促有关人员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规范性文件，规范证券交易行为。

除上述情况外，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日起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系统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成立不满一年，信息披露义务人 2020 年财务报告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信息披露义务人财务报表主要信息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332,770.22
预付款项	53,509,050.00
其他流动资产	267,757.23
流动资产合计	96,109,577.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742,182.43
无形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42,182.43
资产总计	98,851,759.88
流动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应交税金	
其他应付款	152,836.66
流动负债合计	152,836.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2,836.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98,698,923.22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01,076.78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25,911.26
财务费用	-24,834.4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5,833.48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1,076.7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1,076.78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1,076.78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33.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9,933.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100.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93,129.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93,129.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332,770.2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省国资运营公司 2018 年、2019 年财务报告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2020 年财务报告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省国资运营公司财务报表主要信息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932,537,159,194.03	893,754,273,873.25	889,153,659,207.52
非流动资产	2,241,251,780,287.48	2,165,640,841,137.86	1,973,145,776,893.02
资产总计	3,173,788,939,481.51	3,059,395,115,011.11	2,862,299,436,100.54
流动负债	1,232,094,509,374.71	1,216,483,215,178.03	1,241,363,747,359.49
非流动负债	1,149,844,981,838.10	1,039,136,984,254.31	923,269,490,087.38
负债合计	2,381,939,491,212.81	2,255,620,199,432.34	2,164,633,237,466.87
所有者权益	791,849,448,268.70	803,774,915,578.77	697,666,198,653.67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营业总收入	1,250,655,077,258.39	1,272,607,928,541.41	1,225,851,476,623.16
营业总成本	1,240,953,063,279.25	1,253,099,029,049.88	1,204,124,046,689.61
营业利润	25,062,448,962.66	33,094,648,545.84	33,422,341,635.30
利润总额	23,877,905,444.04	32,343,103,873.76	33,591,171,992.88
净利润	10,160,381,610.03	16,904,951,425.93	17,963,128,199.68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9,467,860,921.49	1,371,332,136,106.36	1,339,725,711,864.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7,717,390,420.19	1,263,608,694,547.96	1,219,239,768,11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01,750,470,501.30	107,723,441,558.40	120,485,943,751.21

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653,155,052.54	132,342,358,977.61	369,798,877,086.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377,254,405.57	262,361,352,007.35	478,337,615,241.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24,099,353.03	-130,018,993,029.74	-108,538,738,154.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4,996,951,294.45	1,153,949,216,370.32	1,050,514,316,451.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2,441,157,286.12	1,148,346,926,987.22	1,042,596,153,082.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55,794,008.33	5,602,289,383.10	7,918,163,369.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356,891.13	-69,965,298.03	260,487,788.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99,808,265.47	-16,763,227,386.27	20,125,856,754.38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并能够按照《收购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本报告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其身份证复印件；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决定；
- (四) 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法律文件：《表决权委托协议》；
- (五)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的说明；
- (六)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本次权益变动之日起前 6 个月内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自查报告；
- (七)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八) 信息披露义务人 2020 年审计报告；省国资运营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审计报告；
- (九) 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承诺函及说明文件。

二、备置地点

- (一) 备置地点：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二)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联系人：唐云 康云
-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六路 52 号立人科技园 A 座六层
- 联系电话：(029) 88330835 88332288
- 联系传真：(029) 88330835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鞠振

2021年9月3日

（本页无正文，为《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鞠振

2021年9月3日

附表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西省晋中市太谷区广誉远路1号
股票简称	广誉远	股票代码	600771.SH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西省晋中市太谷区北郭村乾通路1号山西农产品国际交易中心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境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表决权委托)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0股 持股比例:0.00%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变动数量:0股 持股变动比例:0%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表决权委托股票数量:71,508,968股 表决权变动比例:14.53%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权益变动时间:2021年9月3日 权益变动方式:表决权委托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易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本次表决权委托不涉及对价支付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要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鞠振

2021年9月3日